

对于很多年轻朋友来说，可能对个人信用并没什么概念，从而便养成任意刷卡消费的坏习惯，如果信用卡还款不能及时还上，随之，恶性循环下去，个人信用也便被透支。殊不知，透支个人信用会带来“三大危害”。在此，我们就一起来认识下吧。

危害一：信用不良贷款买房或被拒

据了解，早在2006年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用信息数据库就已开始启用并逐步升级完善，现在全国范围内的各银行都已进行联网，如果银行信用卡客户或借款人恶意拖欠钱款、透支不还，还款记录不良等将会被记录在数据库中。届时，该客户如若想进行贷款买房、购车或办理信用卡等事宜，将很有可能会被各家银行作为“污点分子”而拒绝批准贷款。

2008年5月，银监会向全国各大银行下发了《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加强银行卡发卡业务风险管理的通知》，这也是银监会针对个人信用卡问题首次下发的相关通知。足可见继2007年房地产金融市场宏观调控过后，政府对贷款前个人信用记录的高度重视程度以及控制防范贷款新一轮风险出现的细心判断。

危害二：恶意透支以产生不良信用记录

信用卡恶意透支是指持卡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超过规定限额或者规定期限透支，并且经发卡银行催收后仍不归还的行为。一般情况下，恶意透支都属于违约行为，需依照信用卡领用合同承担违约责任。恶意透支行为包括两种基本行为方式：一是超过规定限额透支，即超过信用卡章程的规定或者发卡银行的允许透支。二是超过规定期限透支，即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归还本息。一般来说，信用卡恶意透支行为，将在发卡银行留下不良的信用记录，影响持卡人的个人信用。

危害三：透支逾期不还复利和加罚费用成负担

目前，信用卡透支日利率为万分之五（年利率接近18%），各家行滞纳金征收比率虽然不同，但比值不低，如果持卡人较长时间逾期不还，日积月累的话，发卡行计收的复利和加罚的滞纳金，将成为持卡人一笔不小的财务负担。

所以，对于众多持卡者来说，保护个人信用是相当重要的，不要拿随意透支你的信用，否则，只会带来更多的麻烦和金钱损失。